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111學年度

# 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 招生試務作業宣導說明



報告單位：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110.11.16-17

# 01 PART



# 繁星推薦

- 招生作業時程
- 簡章相關資訊
- 成績上傳說明
- 成績比對說明





#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1)

日期	項目
110.12.01 (三)	紙本簡章發售
111.01.11 (二) 至 111.01.12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111.01.24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111.02.09 (三) 至 111.02.10 (四)	推薦學校將在校學業成績資料檔(高一至高三上學期)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111.02.14 (一) 至 111.02.15 (二)	推薦學校至系統回報高一、高二在校學業成績比對差異原因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111.02.17 (四)	推薦學校將更正後之在校學業成績、證號檔上傳至甄選委員會 (身分證號、報名序號有誤或比對差異成績有誤之推薦學校)
111.02.23 (三)	推薦學校至繁星推薦報名作業系統取得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 (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50%之學生名單)
111.02.24 (四) 至 111.02.25 (五)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1.03.02 (三)、111.03.03 (四)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111.03.01公告)、寄發術科考試成績單
預計111.03.03 (四)	開放下載校系學測、英聽檢定標準查詢結果
111.03.08 (二) 至 111.06.18 (六)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1.03.15 (二) 至 111.03.16 (三)	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及報名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5 時止)
111.03.22 (二)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名單及提供檔案下載 公告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111.03.22 (二) 至 111.03.24 (四)	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1.05.19 (四) 至 111.06.05 (日)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面試)日期
111.06.08 (三) 上午9時	甄選委員會公告第八類學群錄取名單
111.06.15 (三) 至 110.06.18 (日)	第八類學群 (醫學系、牙醫學系)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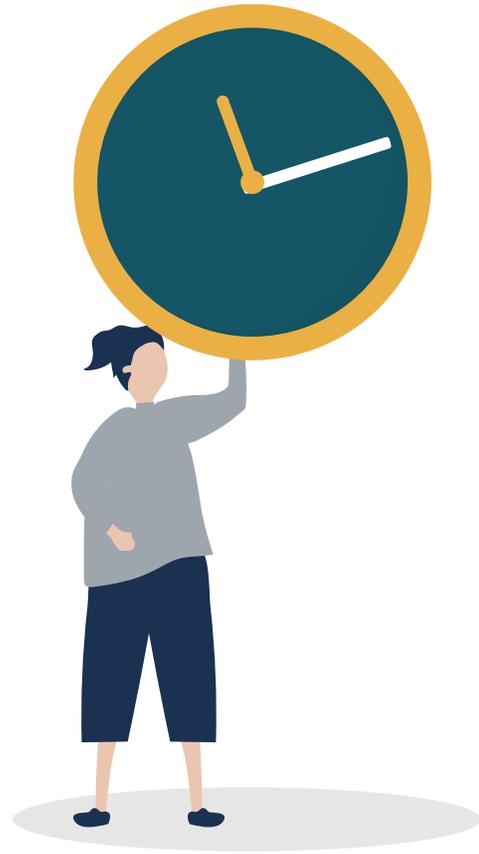


# 繁星推薦簡章資訊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招生學校	67	68
招生學系(組)總數	1,807	1,779
招生名額總數	16,178	16,111
原住民外加名額總數	2,002	1,969

項目	學群類別								
	不分學群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第五類	第六類	第七類	第八類
招生校系數	8	943	531	241	11	40	2	13	18
招生名額	57	8,150	5,060	2,441	29	159	4	52	226
外加名額	9	1,146	541	263	6	25	1	11	0

為順利介接中央學習歷程資料庫修課紀錄，且確保高中成績之正確性，經教育部核定，111、112學年度銜接過渡期間，仍維持現行上傳及比對作業，採高中逐年將學生在校成績傳送予甄選會作為繁星推薦管道升學使用。



## 繁星推薦成績 上傳作業時程



**108入學生**  
**高一在校成績**  
109/12/29-12/30

高一課程結束上傳  
高一上下共2個學  
期在校成績

**108入學生**  
**高二在校成績**  
110/11/23-11/24

高二課程結束上傳  
高二上下共2個學  
期在校成績

**108入學生**  
**高一至高三上  
在校成績**  
111/02/09-02/10

高三上課程結束上  
傳高一至高三上共  
5個學期在校成績

**高一、高二**  
**在校成績比對  
差異回報**  
111/02/14-02/15

下載在校成績比對  
結果並依限填報成  
績差異原因



# 繁星推薦成績採計範圍及採計科目調整(1)

依據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教育部及招聯會相關會議決議

高二數學A、數學B維持一個必修數學單科，不分列為2科。

必修單科成績採計科目，新增生活科技、資訊科技2科。

學業成績總平均、國語文、英語文之範圍至第五學期。



自然領域探究與實作成績，按其於高中課程計畫平臺填報之授課科目，分別對應輸入。

綜高學術學程高二、高三上必修單科成績，應對應普高之必修科目暨學分數，自訂其成績計算方式。



# 繁星推薦成績採計範圍及採計科目調整(2)

調整後，各必修單科學業成績範圍如下表：

科目	範圍	科目	範圍	科目	範圍
國語文	高一國語文、高二國語文、 <u>高三上國語文</u>	地球科學	高一地球科學、高二地球科學	音樂	高一音樂、高二音樂
英語文	高一英語文、高二英語文、 <u>高三上英語文</u>	歷史	高一歷史、高二歷史	美術	高一美術、高二美術
數學	高一數學、高二數學	地理	高一地理、高二地理	舞蹈	高一舞蹈、高二舞蹈
物理	高一物理、高二物理	公民與社會	高一公民與社會、高二公民與社會	體育	高一體育、高二體育
化學	高一化學、高二化學	<u>生活科技</u>	<u>高一生活科技</u> 、 <u>高二生活科技</u> 、 <u>高三上生活科技</u>		
生物	高一生物、高二生物	<u>資訊科技</u>	<u>高一資訊科技</u> 、 <u>高二資訊科技</u> 、 <u>高三上資訊科技</u>		





# 繁星推薦高一至高三上成績上傳流程規定

## 上傳時間及傳真

- ◆ **111.02.09 (三) 至111.02.10 (四)**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
- ◆ 於上述規定時間完成上傳後，需傳真下方資料至甄選委員會
  - ① 傳送學生成績回覆表
  - ② 推薦學校成績上傳作業檢核表 (需校長簽章)
  - ③ 學業成績總平均 0 分學生清冊(如無，免傳真)

## 上傳截止後，不再受理休、退學等因素異動

甄選委員會以推薦學校於上傳期間所上傳符合繁星推薦資格之學生，計算「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上傳截止日 ( 111.02.10 ) 後，如原上傳學生中有**休退學、轉學**等情事，**不再受理成績重新上傳**。

## 復學生成績上傳

若有符合推薦報名資格之學生於高三下學期復學，**請於111.02.15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備文通知本會並重新上傳全校成績。





# 符合繁星推薦資格學生注意事項



## 需上傳學生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
  - ✓ 全程就讀普通科學生均需上傳(含科學班)
- 教育部核定辦理之綜合高級中學
  - ✓ 全程修習學術學程學生需上傳
- 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職業學校
  - ✓ 全程就讀普通科之學生需上傳
- 上述學校依特殊教育法、藝術教育法、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或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要點等設立並經各該教育主管機關核定之音樂、美術、舞蹈等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
  - ✓ 全程就讀普通科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需上傳



## 不須上傳學生

- 綜高修習專門學程學生
- 綜高非全程修習學術學程學生
- 職業類科學生
- 雙語部學生、戲劇班學生、進修部學生
- 普通科與學術學程互轉的學生
- 藝才班及體育班有轉讀情形的學生
- 跳級生、轉學生



# 在校成績檔案規格(1)



[學測報名序號]、[身分證號碼]務必與報名111學年度學測(或術科考試)的證號相同

## 基本資料

班級座號、姓名、學測報名序號、身分證號碼

## 各必修單科學業成績

※國語文、英語文、生活科技、資訊科技  
包括高一上、高一下、高二上、高二下、高三上

※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音樂、美術、舞蹈、體育  
包括高一上、高一下、高二上、高二下



##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

包括高一上、高一下、高二上、高二下、高三上



- 1.不可輸入-1
- 2.不可取至整數位
- 3.輸入到小數點第1位數，第2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1位數，如:88.1
- 4.新增高三上

- 1.每科均須輸入整數，遇小數點時，採四捨五入法取至整數
- 2.若學生無該科目成績請輸入-1；惟國語文、英語文皆為五學期必修科目，不可輸入-1



## 在校成績檔案規格(2)

請確實按照學生就讀的科、學程、  
班別代碼註記  
如：美術班學生，此欄位註記請  
輸入為“3”



### 學生就讀科、學程、班別

- 1-全程就讀普通科(含科學班、資優班)學生
- 2-全程就讀普通科音樂班學生
- 3-全程就讀普通科美術班學生
- 4-全程就讀普通科舞蹈班學生
- 5-全程就讀普通科體育班學生
- 6-全程修習綜合高中學術學程學生

### 報名學測或術科考試情形

- 1-有報名學測
- 2-未報名學測僅報名術科
- 3-未報名學測及術科



請確實按照學生是否有報名111學年度學  
測(或術科考試)做註記  
如：A生未報名學測僅報名術科，此欄位  
註記請輸入為“2”

註：有關「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小數點第一位以下之進位方式，應與109年12月上傳之「高一在校學業成績」及110年11月上傳之「高二在校學業成績」檔案所採用的進位方式相同，並核對上述所上傳高一、高二成績時，留存之「學生個人高一(高二)在校學業成績一覽表」是否一致，以減少三次成績間之差異。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  
則該校每百分比可推薦人數如下表：

百分比	累計數	每百分比推薦累計人數	該百分比推薦人數
1%	4.73	5	5
2%	9.46	10	5
3%	14.19	15	5
4%	<b>18.92</b>	<b>19</b>	<b><u>4</u></b>
5%	23.65	24	5
6%	28.38	29	5
7%	33.11	34	5
8%	37.84	38	4
9%	42.57	43	5
10%	47.3	48	5
11%	52.03	53	5
12%			
...			

4% 百分比推薦  
人數計算方式為：  
 $19 - 15 = \underline{4}$

※各校每百分比推薦人數採累計方式計算，  
並採**無條件進位**累計每百分比推薦人數。

## 成績百分比計算方式 -每百分比人數計算





# 「在校學業成績」 全校排名百分比計算

- ◆ 將學生高一至高三上共計五學期學業總平均相加總和除以5，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即為學生之在校學業成績。
- ◆ 依照學生在校學業成績高低排序，再依該校每百分比人數即可得出每位學生之「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序號	姓名	在校學業成績 (百分比)	在校學業成績 (分數)	(高三上) 學業總平均	(高二下) 學業總平均	(高二上) 學業總平均	(高一下) 學業總平均	(高一上) 學業總平均
1	林小飛	1%	90.56	90.2	93.6	91.1	89.2	88.7
2	派大星	1%	89.68	88.5	89.2	90.8	91.7	88.2
3	湯瑪士	1%	88.48	87.3	90.6	89.4	87.3	87.8
4	哈 洛	1%	<b>88.24</b>	86.1	90.6	89.4	87.3	87.8
5	李大同	1%	88.22	88.8	90.3	87.9	87.1	87
6	章魚哥	2%	87.68	87.1	88.6	89.8	85.6	87.3
7	柯博文	2%	87.28	86.5	86	88.2	88	87.7
8	林大日	2%	87.12	86.1	87.3	88.4	86.9	86.9
9	詹姆士	2%	86.92	85.9	87.4	88.1	87.2	86
10	香吉士	2%	<u>86.88</u>	<u>86.1</u>	89.4	89.2	84.2	85.5
11	金大傳	3%	<u>86.88</u>	<u>85.6</u>	86.6	86.5	87.2	88.5

例：某校符合推薦資格之高三在學人數為473人，該校學生在校學業成績如左表：

$$\begin{aligned}
 &86.1 + 90.6 + 8 \\
 &9.4 + 87.3 + 87. \\
 &8 = \underline{441.2} \\
 &441.2 \div 5 = \\
 &\underline{88.24}
 \end{aligned}$$



「在校學業成績」、國語文、英語文等2科以及各藝才班對應之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等4科之「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遇有同分時，同分之學生將進行同分參酌，依序以「高三上總平均」、「高二下總平均」、「高二上總平均」、「高一下總平均」、「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其餘「單科學業成績總平均」依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之授課實務，不進行同分參酌。



#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重點提示(1)



## 成績計算

- ◆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計算，應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之規定辦理。
- ◆ 如有重修或補考之科目，應以原成績辦理；重讀之科目，應以再次選讀所得之成績辦理。

## 綜合高中高二、高三上必修單科學業成績

綜合高級中學學術學程之高二、高三上必修單科學業成績(含生活科技、資訊科技)，推薦學校應**對應普通高級中學各必修科目暨學分數**，自訂各單科成績之計算方式，並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 如同時設有普通科及學術學程課程

- ◆ 應分別計算「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 綜合高中學術學程學生如因未達開課人數而與普通科學生一併上課，且在校學業成績評比方式與普通科學生一致者，則須併同普通科之學生計算。



##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重點提示(2)



### 如設有藝才班及體育班

- ◆ 應分別計算音樂班、美術班、舞蹈班、體育班之全校排名百分比。
- ◆ 推薦學校應依各相關課程綱要規定，按學生在校所學之相關術科課程或表現等，訂定音樂、美術、舞蹈、體育科目各學期單一成績之計算方式，並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 學生學測報名序號及身分證號碼

- ◆ 所上傳之學生報名序號及身分證號碼務必與報名11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或術科考試)證號相同，以免事後發現有誤須向本會辦理更正事宜。
- ◆ 如學科能力測驗並非由您所辦理報名，請務必洽詢貴校辦理報名學測(或術科考試)作業之承辦同仁以取得學生正確之證號。

### 如有學生未報名111學科能力測驗及術科

- ◆ 該學生之「學測報名序號」欄位，請輸入虛擬報名序號，且不得與其他學生重複。
- ◆ 務必於上傳成績檔案「報名學測或術科考試情形」欄位內，註記為代碼3。



# 自然領域「探究與實作課程」成績輸入說明

依據教育部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暨考招長程案議題規劃小組聯席會議決議

◆ 推薦學校應依各相關課程綱要規定，按其於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計畫平臺填報之授課科目，分別對應輸入於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之科目成績內，並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 每一課程以 2 學分規劃；並於「柒、課程及教學規劃表」之「(一)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須列出其所跨科目(至少 2 科)之教學內容規劃，如下圖所示範例。

➢ 物理二上含跨科目(物理、化學)之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 A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A		
	英文名稱：		
授課年段	二上	學分總數	2
課程屬性	<input type="radio"/> 專題探究 <input type="radio"/> 跨領域/科目專題 <input type="radio"/> 跨領域/科目統整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實作(實驗) <input type="radio"/> 探索體驗 <input type="radio"/> 特殊需求 <input type="radio"/> 其他：		
	跨科目請勾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物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化學 <input type="checkbox"/> 生物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球科學		

➢ 生物二下含跨科目(生物、地球科學)之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 B

課程名稱	中文名稱：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B		
	英文名稱：		
授課年段	二下	學分總數	2
課程屬性	<input type="radio"/> 專題探究 <input type="radio"/> 跨領域/科目專題 <input type="radio"/> 跨領域/科目統整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實作(實驗) <input type="radio"/> 探索體驗 <input type="radio"/> 特殊需求 <input type="radio"/> 其他：		
	跨科目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物理 <input type="checkbox"/> 化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生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球科學		

➢ 學校填報完竣存檔後，於【課程一覽表】之呈現畫面如下圖。

自然領域	物理	2	(2)	2	0			4	說明：二上物理含跨科目(物理、化學)之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A。 高一與化學對開
	化學	(2)	2	0	0			2	高一與物理對開
	生物	2	(2)	0	2			4	說明：二下生物含跨科目(生物、地球科學)之自然科學探究與實作課程B。 高一與地球科學對開
	地球科學	(2)	2	0	0			2	高一與生物對開



例如上圖課程計畫平臺之「探究與實作課程」填報於「物理高二上」及「生物高二下」，其成績即輸入於繁星推薦上傳成績「物理高二上」及「生物高二下」科目欄位中，由校內推薦委員會決議其成績之計算方式，並於校內公布後審慎辦理。





# 繁星推薦成績比對作業說明



經比對發現「111/02 上傳成績」有誤者，請於系統內填報後儘速向本會聯絡05-2721799。

111年02月14日(一)至  
111至02月15日(二)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

**步驟1：**自系統下載比對結果檔，並查明差異原因。

**步驟2：**依差異項目回報差異原因，可選擇「預設原因」或「自行輸入原因」。預覽無誤送出確認，並列印報表，妥善留存即可。



將**三個時期**上傳之繁星推薦高一、高二在校學業成績，就檔案中**符合繁星資格之學生數、學業成績(各必修單科、總平均)及就讀科、學程、班別**進行比對。

※惟各藝才班、體育班對應之專業科目成績，因校內推薦委員會不及於上傳前審議並於校內公告其核算方式，故其成績不納入比對。

## 人數不符預設原因

休學、退學、轉學、復學、重讀

## 成績不符預設原因

未計算至小數點第一位、誤植至補考或重修後成績、未以重讀後成績登錄、漏登成績(例:原成績登錄為-1)、成績登錄有誤...等



# 繁星推薦招生作業常見問題

繁星推薦成績及計算方式  
未依照其相關規定處理，  
且未確實提供學生核對

高中校內繁星推薦委員會  
組織成員不夠完善，且未  
確實執行其權責工作

未確實管控校內學生  
學籍管理，致誤上傳  
不符合推薦資格學生

高中校內訂定繁星推薦  
原則及程序不夠周全，  
且未確實審慎辦理

職務承辦人異動  
未確實業務交接



# 繁星推薦成績上傳常見問題

1

報名序號或身分證號碼有誤

2

誤上傳**不符合繁星推薦資格**的學生成績

3

「就讀科、學程、班別」填寫錯誤

4

**漏登成績**或科目欄位誤植

5

未以**重讀後成績**上傳

6

未以**重修或補考前之原始成績**上傳

7

成績有誤(科目代碼抓錯、校內系統轉出有誤等)

8

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進位方式有誤或全部輸入整數



# 申請入學

## PART 2

- 招生作業時程
- 簡章相關資訊
- 證號比對說明
- 審查資料說明





# 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1)

日期	項目
110.12.01 (三)	紙本簡章發售
111.01.11 (二) 至 111.01.12 (三)	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申請及寄送證明文件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111.01.24 (一) 下午2時	公告中度或重度聽障生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資格審查結果
 預計 111.01.25 (二) 至 111.01.27 (四)	學測報名學生與高中學習歷程檔案學生之身分證號碼比對差異回報
111.02.24 (四) 至 111.02.25 (五)	甄選委員會舉辦「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報名作業系統說明會」
111.03.02 (三)、111.03.03 (四)	寄發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111.03.01公告)、寄發術科考試成績單
111.03.08 (二) 至 111.06.18 (六)	報名考生上網設定個人專屬之密碼(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111.03.23 (三) 至 111.03.25 (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繳費
111.03.24 (四) 至 111.03.25 (五)	集體報名學校及個別報名考生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 (集體報名學校：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
111.03.31 (四) 上午9時	公告第一階段篩選結果



# 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時程(2)

日期	項目
 111.04.14 (四) 至 04.20 (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測試】系統開放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二共四學期學習歷程資料)
 111.05.05 (四) 至 05.11 (三)	第二階段審查資料上傳(勾選學習歷程檔案)【正式】系統開放 (系統內為學生高一至高三共六學期學習歷程資料;修課紀錄不含第六學期)
 111.05.12 (四) 至 05.13 (五)	高中(職)學校上傳應屆畢業學生之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7時止)
 111.05.16 (一) 至 05.17 (二)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應屆畢業學生上網查詢第六學期修課紀錄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1.05.19 (四) 至 06.05 (日)	各大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111.06.09 (四) 至 06.10 (五)	錄取生向甄選委員會登記就讀志願序 (每日上午9時起至下午9時止)
111.06.15 (三) 上午9時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
111.06.15 (三) 至 06.18 (六)	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



# 申請入學簡章資訊



項目	111學年度	110學年度
招生學校	68	69
招生學系(組)總數	2,195	2,181
招生名額總數	55,810 (含願景組名額總數123)	55,541 (含願景組名額總數107)
原住民外加名額總數	3,291	3,317
離島外加名額總數	259	260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總數	426	410



# 學測與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證號比對說明

為確保考生於審查資料上傳(勾選)期間得以順利介接至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進行勾選，將由甄選會協助產生學測資料與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身分證號碼不符之清單，供高中下載，各高中須依規定期限分別向證號有誤之單位申請釐正。



## 下載證號不符清單時間

111年1月25日(二)至1月27日(四)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止



## 證號不符釐正流程

**查證回覆：**查明證號不符考生之正確證號，並回覆甄選會。

**申請釐正：**分別向證號有誤之單位(國教署或大考中心基金會)依其規定時間內申請釐正。



請務必於申請入學報名截止日(3/25)前完成申請釐正，如未依規定申請釐正，恐致考生於審查資料上傳(勾選)期間(5/5~5/11)無法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檔案。





#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內容調整說明

審查資料項目：



修課紀錄(A)、課程學習成果(B)、多元表現(J、L、N)、學習歷程自述(O)、其他(R.程式設計相關經驗)。

參照招生簡章第20頁「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
A. 修課紀錄	B. 書面報告 C. 實作作品 D.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E. 社會領域探究活動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F.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 社團活動經驗 H. 擔任幹部經驗 I. 服務學習經驗 J. 競賽表現 K.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L. 檢定證照 M.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O.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 就讀動機 Q.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R.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S.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T. (校系自行輸入限10字)



#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1)



上傳時間	項目	高中歷程檔案範圍
111.04.14 (四) 至 04.20 (三)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開放測試】 審查資料上傳(勾選)系統	高一、高二共四個學期
111.05.05 (四) 至 05.11 (三)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正式上傳】 審查資料上傳(勾選)系統 (截止時間依各校規定)	高一、高二、高三共六個學期 (修課紀錄為五個學期)



考生登入系統後，即可檢視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內容，如資料有誤，應儘速向就讀高中反映。高中如屬行政處理之疏失，應依簡章規定辦理更正。

### 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資料列表

資料項目名稱	資料數	檢視	備註
修課紀錄	5學期		修課紀錄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課程學習成果	10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多元表現	27件		可於本系統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2)

考生首次登入系統時，可逐一對通過篩選校系的「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兩項，設定要「自行上傳PDF檔」或「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序號	校系代碼	校系名稱	繳交資料截止日期	設定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繳交方式
1	041012	國立中正大學 中國文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2	041022	國立中正大學 外國語文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3	041032	國立中正大學 歷史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4	041042	國立中正大學 哲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5	041052	國立中正大學 數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6	041062	國立中正大學 地球與環境科學系	111年5月9日	<input type="radio"/> 自行上傳PDF檔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勾選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勾選上傳」或「PDF上傳」僅限擇一方式辦理



註1. 校系如尚未完成確認，皆可再次進行修改設定繳交方式。  
註2. 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無檔案者，皆以「PDF上傳」方式。



# 申請入學審查資料上傳系統畫面說明(3)

審查項目	資料大小	檢視	上傳或勾選
一.修課紀錄	5學期		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
二.課程學習成果	--	--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除"/>
三.多元表現	--	--	<input type="checkbox"/> 勾選使用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 <input type="button" value="清除"/>
四.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	--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五.學習歷程自述	--	--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六.其他	--	--	<input type="button" value="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input type="button" value="上傳"/>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 審查資料各項上傳說明

### 修課紀錄

應屆生由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提供**五個學期成績**

其餘考生由本人自行上傳

### 課程學習成果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提供**至多3件**

### 多元表現

依校系要求內容或其他多元表現提供**至多10件**

另須製作一個多元表現綜整心得PDF檔案上傳

### 學習歷程自述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 其他

依校系要求內容自行製作成**一個PDF檔案**上傳



# 學習歷程資料庫及修課紀錄PDF更正處理原則

項目	學生查看時間	高中學校更正處理方式
第一至第四學期之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EP)	系統[開放測試]時間： 111.04.14 (四) 至 04.20 (三)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 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行政處理之疏失，應備文逕向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主管權責單位辦理更正
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第五至第六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EP)	系統[正式上傳]時間： 111.05.05 (四) 至 05.11 (三)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 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行政處理之疏失，應備文檢附更正資料逕向考生申請之大學辦理更正
第六學期修課紀錄(PDF檔)	上網查詢時間： 111.05.16 (一) 至 05.17 (二) 每日上午9時至下午9時 ※ 截止日前向就讀學校反映	接獲學生反映，應於三日內查證，若確實為行政處理之疏失，應備文檢附更正之修課紀錄逕向考生申請之大學辦理更正

#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College Admissions Committee

本說明會簡報將於110.11.18上午9時起於本會網站公告，  
歡迎下載使用！！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電話：05-2721799

